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龙城大道校区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J-磋 2022015

采购人: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5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1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2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J-磋 2022015

2. 项目名称: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龙城大道校区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项目预算金额:98.246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98.246 万元

5. 采购需求: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龙城大道校区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包含校园音视频广播及物联控制设备、报告厅与会议室扩声设备、校园网络与安防设备、综合布线设备等。本次采购的智能化设备要与学校现有智能化设备在接口、功能等应用上相互兼容对接。具体内容包括:设备的制造(采购)、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测试、售后服务、技术培训等, 直至通过采购人及其他相关部门的验收以及质量保修、免费维保等全部工作。

6. 交付期限: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直至交付使用。

7. 质保期限:至少三年, 自验收报告签字确认日起算。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9.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响应: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1.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



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2年8月24日至2022年8月31日, 每天上午8:30至11:30, 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方式: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线上: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材料扫描发至本公司邮箱“changzhouzhongjin@126.com”并按要求交纳费用后,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2) 现场: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299号教育园区1号楼4楼。

3. 售价:人民币500元/份(现金、微信或支付宝),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2年9月5日上午0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299号教育园区1号楼4楼402开标室。

五、开启

1. 时间:2022年9月5日上午0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299号教育园区1号楼4楼402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报名时需提供资料:

(1) 报名申请表(加盖公章, 格式后附)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以上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代理机构发放竞争性磋商文件。

2. 响应文件制作份数及要求

1) 正本份数:1 份, 副本份数:2 份, 胶装成册, 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无效投标。

2) 正本和副本合并密封或独立密封, 由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

3) 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 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3. 关于疫情期间的其他要求

1)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 全程佩戴口罩并配合测量体温、出示健康码(绿码)、行程卡(绿码)等各项疫情防控工作。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 分散等候, 不得扎堆聚集, 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引导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2) 疫情期间为避免过多人员聚集, 磋商现场每家供应商只允许 1 人进入开标室, 对于参与开标活动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开标当日凭表格入场。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

地 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文源路 8 号

联系电话: 0519-891872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常州市新北区通江南路 299 号教育园区 1 号楼 4 楼

联系电话: 0519-8595866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潘女士、孔女士

联系电话: 0519-85958666

供 应 商 须 知

一、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 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 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4.1 进口产品

4.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 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3.5 依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的,在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的,中标成交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必要时应按照要求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4.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4.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4.5 正版软件

4.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6 信息安全产品

4.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4.7 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

4.7.1 采购人要将创新要求嵌入采购项目需求,可在采购文件中设定评审规则,优先采购各级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创新服务、首台套、首购首用等《目录》的创新产品,上述《目录》内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5. 响应费用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8.1 供应商应当对所报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响应无效**。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件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 and 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报价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 从其规定。

10.2.1 报价除包括所投货物本身的价格及保证其产品正常运行的辅助设备、备品备件的价格外, 还应包括产品的安装费、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及到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税费、培训费、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及保修等一切费用。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工程或服务费用。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终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否则其**响应无效**。

11.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如无需缴纳, 此条可忽略)

11.1 根据江苏省和常州市的相关文件规定, 免收投标保证金。

11.2 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按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11.3 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项目服务结束并经采购人确认后 15 日内退还。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其**响应无效**。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响应文件共一式 3 份(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 以正本为准, 正本、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并密封。响应文件的封面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方为有效。

13.2 响应文件必须打印, 各项目填写完整、准确, 如实填报, 除对错处做必要的修改外, 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 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3.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入封袋密封。封面注明: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日期, 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无论成交与否, 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响应文件、身份证原件、健康信息登记表、信用承诺书, 按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 并递交响应文件。迟于响应文件递交截



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

15.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响应文件提交至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6.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评审

17. 磋商小组

17.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17.2 评审专家须符合相关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8.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8.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六、确定成交

19. 确定成交单位

19.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单位。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依法确定。

20.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单位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网站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单位放弃成交项目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 终止

21.1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单位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2 成交单位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单位,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单位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2.3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2.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2.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单位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单位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3 询问与质疑

23.1 询问

2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2 质疑

23.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3.2.2 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以及相关部分(第四章、第五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和管理,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

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23.2.3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http://gks.mof.gov.cn/zt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2.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3.2.5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 代理费

24.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单位支付的,成交单位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24.2 本项目代理费由成交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按标准收费费率进行计算。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前将成交服务费付至常州中金招标投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惠民支行 银行账号:32050162970100000386)。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 费 率 类 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100000	0.05%
100000 以上	0.0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项目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2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1.5+1.1=2.6(万元)

代理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

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2 《资格性检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1.3 《资格性检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性检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2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 响应无效 。联合体形式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2-1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p> <p>3、本表序号 3-2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响应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供应商不得为联合体。</p>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复印件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	响应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3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响应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6	签署、加盖公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即: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8	★号条款响应	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9	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的响应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的响应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供应商的响应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p> <p>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响应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p> <p>3)响应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p> <p>4)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响应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10	公平竞争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串通响应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的情形:(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终报价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会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6 报价次数:至少二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即首次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总报价，合同单价需按最终总报价同比例下浮（如有不可竞争费的需扣除不可竞争部分后同比下浮）。

2.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2.8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 最终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3.1 最终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终报价总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其响应无效。

3.2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_____

无，按下述 3.2.2-3.2.5 项规定修正。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终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3.3.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



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3.3.8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3.9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 无。

4.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终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4.2 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4.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终报价的;

4.4 如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4.6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4.7 其他: 无。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5.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无。

5.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无。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6.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6.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为二家,则依次推荐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

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7. 报告违法行为

7.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项	评分细则	分值
1	价格分	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最终报价）×30%×100，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0
2	业绩	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以来（2019年7月至今）签订的同类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以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份得2分， 本项最高得6分。 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政府采购或第三方代理机构采购的完整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6
3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要求的符合性，即对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配置、性能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评审： 1.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全部参数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中参数及要求的，得36分； 2. 项目清单中加“▲”项为重要技术参数指标，如有负偏离、配置不详、技术参数不明确或缺漏项的有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3. 项目清单中其余参数为一般技术参数指标，如有负偏离、配置不详、技术参数不明确或缺漏项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注：需按清单要求提供详细证明材料（如检测报告、功能截图、产品证书、技术参数表或其他技术资料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否则视为负偏离处理。如有提供虚假技术参数的，一经发现按无效响应处理。	36
4	实施方案	供应商需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完善的施工方案，根据本项目的特点，详细说明在每一个环节中具体做法，确保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包含以下几点，每点最高3分， 本项最高得18分。 1. 人员的合理配备方案（0-3分）； 2. 质量的前后监控方案（0-3分）； 3. 音箱安装位置、施工线路等图纸设计方案（0-3分）； 4. 施工过程中规范化操作方案（0-3分）； 5. 施工结束后对各种设备及系统的调试方案（0-3分）； 6. 对不可预见因素的预测及解决方案（0-3分）；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 方案详细、完善、合理，有利项目开展的，得3分；	18



		2) 方案较详细、较完善、较合理, 基本有利项目开展的, 得 2 分; 3) 方案简单、欠缺、较合理, 基本利于项目开展的, 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5	售后服务方案	<p>供应商需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评委根据供应商售后人员配置、服务平台、技术能力和时间响应保障等方面综合考量供应商的综合服务能力进行打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p> <p>1) 服务方案详细可行, 能为用户提供完善的维护维修和技术保障服务, 得 10 分; 2) 服务方案简单, 仅能为用户提供有限的售后服务, 得 7 分; 3) 服务方案欠缺, 售后服务不太完善的, 得 4 分; 4)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10
总计			100

注: 1. 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原件的需携带至现场, 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以供磋商小组评审核实, 否则该项不得分。

2. 评标时, 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的, 不作为评标依据, 不得分。

3. 为便于评分, 供应商按以上评分内容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龙城大道校区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包含校园音视频广播及物联控制设备、报告厅与会议室扩声设备、校园网络与安防设备、综合布线设备等。本次采购的智能化设备要与学校现有智能化设备在接口、功能等应用上相互兼容对接。

2. 项目概述: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龙城大道校区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具体内容包括:设备的制造(采购)、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测试、售后服务、技术培训等,直至通过采购人及其他相关部门的验收以及质量保修、免费维保等全部工作。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期限和地点

交付期限: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并通过采购人验收,直至交付使用。

项目地点: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龙城大道校区(天宁区通江南路 299 号)。

2. 包装和运输

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按照 FZ/80002-91《货物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标准运输和包装。

供应商在交货打包时应按采购人要求分装并在包装箱盒上标明数量、品目、单位等相关信息,以便采购人查收及发放。其中包装费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负责运输、装卸全过程,并按采购人指定地点存放,运输和装卸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在配送运输中要确保安全,在配送中发生安全事故,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3. 质保期

本次采购项目免费质保期至少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三、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编号	名称	功能参数	数量	单位
一、校园音视频广播及物联控制				
1	信息终端	1、壁挂式终端。内置 LINUX 操作系统,支持第三方平台对接,主板采用工业级高速嵌入式 MIPS CPU,根据项目需求可开放接口及协议,支持第三方二次开发。 2、内置语音广播音频硬解码模块,支持教室内实时语音广播、定时广播任务接收与播放功能,语音广播支持 0-99 级广播级别选择。终端在待机状态下可接收融合系统支撑平台预设的音频文件进行自动播放,无需人工到教室开机,实现智能自动播放。	7	台



		<p>▲3、内置视频广播硬解码模块，终端接收到视频信号后自动开启教学设备，实现无人值守智能化视频广播功能。终端在待机状态下可接收融合系统支撑平台预设的高清流媒体内容或在线电视节目进行自动播放，自动开启显示设备，无需人工到教室开机，实现智能自动播放。支持 HTTP、RTSP、UDP、RTP 等主流流媒体协议，支持教室内视频广播、定时广播任务接收与播放功能，视频广播支持 0-99 级广播级别选择。（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p> <p>▲4、内置物接入及控制功能，具备融合系统支撑平台和微信小程序管理教室接入设备及扩展的电源模块≥14 路，可精确统计接入设备的能耗及使用时长功能。（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加盖制造商公章）</p> <p>5、支持通过操作面板对广播信号本地暂停、播放，同时支持本地广播音量调节，根据上课情况控制音视频广播信号，可后台强制终端接收音视频广播信号。</p> <p>6、集成交换机网口≥2 口。</p> <p>7、集成数字功放≥20W*2，3.5mm 音频线性输入接口≥1 路，3.5mm 音频线性输出≥1 路。</p> <p>8、需具备通讯接口，USB 通信接口≥2 路，可扩展接第三方串口设备串口≥2 路，面板接口≥1 路。</p> <p>9、集成强电管理，采用防脱落电源插口，独立电源输出接口≥1 路，每路负载电流 10A，支持后台能耗统计。支持自定义电源输出延时，支持自定义功放选择，广播联动电源等功能。</p> <p>10、通过操作面板实现无线麦克风接收，可接入≥1 路无线麦克风，可在触摸面板实现音量调整及麦克风开关。</p> <p>11、内置配置界面，支持本地配置网络参数、高级配置、音频参数、投影参数配置等。</p>		
2	多媒体音箱	<p>1、内置≥4×6 寸椭圆形专业定制低音单元，94mm 球顶高音单元、HIFI 分频器。</p> <p>2、功率≥40W，阻抗:8 欧姆。</p> <p>3、频响: ≥35HZ-18KHZ。</p> <p>4、总谐波失真:低音喇叭<5% ，高音喇叭<3%。</p> <p>5、灵敏度:90±3dB。</p>	7	对
3	无线电源控制器	<p>1、壁挂式安装，需通过无线方式与信息终端连接，内置软件。</p> <p>2、需通过平台软件远程控制空调，及检测空调的使用情况。</p> <p>▲3、支持通过网络实现远程对用电设备运行时间及能耗的实时监测。（提供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出具的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4、无线电源控制盒可以学习空调遥控器的红外码指令，并设置为相应的工作模式，根据不同控制模式控制空调的运行状态。（提供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出具的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5、通过智能终端实现对设备空调红外码的导入和导出操作。</p> <p>6、需支持授权用户通过 WEB、微信小程序远程操作。</p> <p>7、需采用防脱落插头，防止线路脱落造成事故。</p> <p>8、内置温湿度传感器，配合融合系统支撑平台可实时显示当前区域温湿度状态。</p> <p>9、需具备≥1 路红外输出，用于控制红外设备开关机及模式切换。</p> <p>10、需具备自动或手动方式进入通电应急模式。</p> <p>▲11、无线电源控制器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48	个
4	86 型电源控制器	<p>1、标准触摸86 型开关面板，内置软件。</p> <p>2、通过24G与信息终端对频后可配置控制盒6个按键的控制功能,支持作为电源、窗帘类型进行控制。</p> <p>3、通过融合系统支撑平台远程实时检测用电设备开关时长和能耗使用情况。</p> <p>▲4、可以通过后台服务器远程配置来实现86型无线电源控制盒本地控制的使能与禁止,本地控制禁用情况下,只能通过后台服务器进行控制。（提供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出具的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5、需支持授权用户通过WEB、微信小程序远程操作。</p> <p>6、具备触摸按键蜂鸣提示，双色指示灯。</p> <p>7、支持≥2 路电源独立输出，可以独立控制用电设备通断电。</p> <p>8、需支持无线断链后，自动切换到本地操作状态。</p> <p>▲9、86型电源控制盒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14	台



5	广播终端	<p>1、需具备 TFT 液晶显示及按键操作，按键数量≥ 3 个，可查看广播信息。</p> <p>▲2、支持在跨网段的情况下实现高清视频和音频的实时传输及播放，支持手动播放或定时播放，支持分区播放，支持优先级选择播放，支持设备面板上对音视频推送信号进行播放、暂停、调节音量等操作。（提供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主机需具备音频广播一键暂停、开始播送功能，可灵活操作音频信号。</p> <p>4、需具备功放功能，具备$\geq 2*20W$ 数字功能，3.5mm 音频线性输入接口≥ 2 路，3.5mm 音频线性输出≥ 1 路。</p> <p>5、需具备 MP3 播放器功能，可对 SD 卡内文件进行播放及操作。</p> <p>6、需具备前置混音放大器功能，对输入的音频进行音色、音量调节。</p> <p>7、设备断网后进入本地控制模式，支持本地设备开关及物联设备本地化控制。</p> <p>8、具备强电管理，采用防脱落电源插口，自带能耗计量功能。</p> <p>9、平台配置功能，支持在通过 WEB、微信小程序、H5 页面三种方法登录平台进行远程管理，包括远程开关机、联动控制管理、各种远程权限管理。</p> <p>▲10、广播终端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 MTBF≥ 70000 小时。（提供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p>	1	台
6	纯后级定压功放	输出电压:100V, 70V, 定压输出 $\geq 1000W$;	1	台
7	无线手持话筒	<p>1、接收方式: 双调谐器全自动选讯接收</p> <p>2、载波频段: UHF 480~934MHz</p> <p>3、接收天线: 后置分离式设计</p> <p>4、预设频率数: 有 11 个群组, 第 1-10 个群组各预设 8 个频率, 共 80 个无条件限制可同时使用互不干扰的频率, 最后第 11 个群组是让使用者自行设定及储存偏好的 8 个频率。</p> <p>5、振荡模式: 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p> <p>6、射频稳定度: $\pm 0.005\%$ ($-10^{\circ}\sim+60^{\circ}\text{C}$)</p> <p>7、综合 S/N 比: $>106\text{dB(A)}$</p> <p>8、综合 T. H. D. : $<0.5\%$ @ 1KHz</p> <p>9、综合频率响应: 50Hz~18KHz</p>	4	套
8	无线放大器	<p>1、天线分配: 两组主动式一对四分配输出及两组主动式一对一分配输出</p> <p>2、适用频宽范围: 470~800MHz</p> <p>3、输入截断点: +32dBm 天线输入讯号</p> <p>4、RF 输出端增益: $+1.0\text{dB} \pm 1\text{dB}$</p> <p>5、输出/入增益: $+1.0\text{dB} \pm 1\text{dB}$</p> <p>6、输出端绝缘度: $>18\text{dB}$ 在 400~1000MHz</p> <p>7、频段选择性: 低端$\geq 35\text{dB}$, 高端$\geq 30\text{dB}$</p> <p>8、输出/入阻抗: 50Ω</p>	1	台
9	无线放大天线	<p>1、频率范围: 480~1000MHz</p> <p>2、天线增益: 4~6 dBi</p> <p>3、放大器增益: $12 \pm 1\text{dB}$ (RX 底座), 0 dB (TX/RX 底座)</p> <p>4、驻波比: $\leq 2:1$ (RX 底座), $\leq 2:1$ (TX/RX 底座)</p> <p>5、3-dB 波束宽: 75° 垂直极化面, 130° 水平极化面</p>	2	只
10	调音台	<p>1、输入通道≥ 10, 单声道≥ 4 路, 立体声≥ 3 对。</p> <p>2、话筒放大器带幻象电源开关≥ 4 路。</p> <p>3、话筒输入通道含压缩器旋钮。</p> <p>4、所有话筒输入均配置三段式通道均衡器和 HPF。</p>	1	台
11	辅材	安装布线相应辅材	1	批
12	安装调试	前期布线, 设备安装调试	1	批
二、报告厅与会议室扩声设备:				
(2.1) 三楼研讨室与大厅				
1	触控一体机	<p>一、硬件参数功能要求:</p> <p>1、UHD 液晶屏体:A 规屏, 显示尺寸≥ 86 英寸;</p> <p>2、物理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 可无损播放 4K 片源</p> <p>3、屏体亮度$\geq 400\text{cd}/\text{M}^2$, 对比度$\geq 5000:1$, 最大可视角度$\geq 178$ 度;</p> <p>4、交互平板屏体色彩覆盖率不低于 120%, 最高灰阶 256 灰阶;</p> <p>5、红外触控技术, 在双系统下均支持不少于 20 点触控及同时书写; 触摸高度$\leq 2\text{mm}$; 最小识别直径$\leq 2\text{mm}$, 书写延迟速度$\leq 15\text{ms}$;</p> <p>6、智能交互平板具备通屏笔槽设计, 可放置磁吸式书写笔、智能电子教鞭、粉笔、水性笔等;</p>	2	台



		<p>7、交互平板整机须具备前置物理电脑还原按键，针孔式设计防止误操作，并具有中文丝印标识便于识别；</p> <p>8、交互平板前置 1 路标准非转接 HDMI 接口与 ≥1 路 USB Type-C 接口，可兼容笔记本与移动终端连接使用；</p> <p>9、通电关机状态下交互平板与外接电脑、机顶盒等设备通过 HDMI/VGA 连接时，识别到外接设备的输入信号后自动开机；</p> <p>10、交互平板具有物理开机防蓝光功能，无需通过菜单或按键设置方式进行防蓝光模式与非防蓝光模式的切换；</p> <p>11、为了教学安全使用，具备供电保护模块，在插拔式电脑未正确安装锁定的情况下，插拔式电脑不供电开机；</p> <p>二、内置插拔式模块化电脑，采用 Intel 通用 80pin 接口，易拆卸维修 CPU ≥ Intel 第 10 代酷睿 I5 处理器；内存 ≥ 8G DDR4；硬盘 ≥ 256G SSD；具备 ≥ 6 个 USB 接口（其中至少包含 3 路 USB3.0 接口）；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 1 路 HDMI；≥ 1 路 DP 等；</p>		
(2.2) 二楼会议室音频:				
1	全频音箱	<p>1、两分频全频扬声器，1 只不小于 1.3"高音单元，1 只不小于 10"低频单元。</p> <p>2、频率响应: ≥ 65Hz-19kHz。(±3dB)</p> <p>3、额定功率: ≥ 300W。</p> <p>4、最大声压级: ≥ 126dB。</p> <p>5、灵敏度: ≥ 96dB。(1W/1m)</p> <p>6、水平指向性: 80° ± 10°，垂直指向性: 70° ± 10°。</p>	4	只
2	扩声功放	<p>1、(8Ω) 两通道: 不低于 550W × 2；(4Ω) 两通道: 不低于 900W × 2；</p> <p>2、总谐波失真 (1kHz): < 0.025%；</p> <p>3、互调失真 (60Hz/7kHz 4:1): < 0.05%；</p> <p>4、信噪比: ≥ 106dB；</p>	2	台
3	电源时序器	<p>1、各电源通路最大输出功率: 2KW；</p> <p>2、一主电输入，八路受控电源输出；</p> <p>3、可顺序开机，逆序关机；</p>	1	台
4	数字音频处理器	<p>1、不少于 2 路平衡模拟信号输入，不少于 6 路平衡模拟信号输出；</p> <p>2、可实现将任一路输入信号按一定的比例路由到任一路输出通道；</p> <p>3、采用高性能 32 位浮点 DSP，24 位 AD/DA 转换技术，提供超过 110dB 的动态范围；</p> <p>4、总谐波失真: ≤ 0.006%；</p> <p>5、动态范围 (A 加权): ≥ 110dB；</p> <p>6、串音衰减: ≥ 80dB；</p> <p>7、增益差: ≤ 0.5dB；</p>	1	台
5	无线手持话筒	<p>1、接收方式: 双调谐器全自动选讯接收</p> <p>2、载波频段: UHF 480~934MHz</p> <p>3、预设频率数: 有 11 个群组，第 1-10 个群组各预设 8 个频率，共 80 个无条件限制可同时使用互不干扰的频率，最后第 11 个群组是让使用者自行设定及储存偏好的 8 个频率。</p> <p>4、振荡模式: 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p> <p>5、射频稳定度: ± 0.005% (-10~+60℃)</p> <p>6、实用灵敏度: 输入 6dB μV 时, S/N > 80dB</p>	2	套
6	一拖二鹅颈会议话筒	<p>1、无线会议话筒一拖二；</p> <p>2、接收方式: CPU 控制自动选讯接收；</p> <p>3、载波频段: UHF 620~934MHz；</p> <p>4、预设频率数: 前 6 个群组各预设 8 个无条件限制的互不干扰频率，共预设 48 个精挑的频率，最后第 7-10 群组各 16 个频率，共 112 个频率；</p> <p>5、振荡模式: 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p>	2	套
7	调音台	<p>1、输入通道 ≥ 10，单声道 ≥ 4 路，立体声 ≥ 3 对。</p> <p>2、话筒放大器带幻象电源开关 ≥ 4 路。</p> <p>3、话筒输入通道含压缩器旋钮。</p> <p>4、所有话筒输入均配置三段式通道均衡器和 HPF。</p>	1	台
8	机柜	尺寸: 600*600*1200mm，全部选用 SPCC 优质冷轧钢板制作，厚度: 方孔条 2mm，其它板材 1.2mm，黑色静电喷塑。	1	台
9	音箱线	200 足只音箱线	2	圈
10	安装调试	各种线材，地插，接头，设备跳线，紧固件等，前期布线，设备安装调试	1	项
(2.3) 报告厅音视频设备:				



1	全频音箱	1、两单元两分频全频音箱, 1只 \geq 44芯钛膜高音单元, 1只 \geq 15"低频单元; 2、频率响应(± 3 dB): ≥ 45 Hz-18kHz; 3、额定功率(RMS): ≥ 500 W; 4、最大声压级: ≥ 130 dB; 5、灵敏度(1W/1m): ≥ 97 dB; 6、总谐波失真:F0-500Hz $\leq 10\%$ 、500Hz-5KHz $\leq 5\%$; 7、水平指向性: $60^\circ \pm 10^\circ$, 垂直指向性: $60^\circ \pm 10^\circ$;	6	只
2	功放	1、(8 Ω)两通道:不低于940W $\times 2$; (4 Ω)两通道:不低于1350W $\times 2$; 2、总谐波失真:(20Hz): $\leq 0.01\%$ 、(1kHz): $\leq 0.01\%$ 、(20kHz): $\leq 0.01\%$; 3、信噪比(A计权): ≥ 102 dB;	3	台
3	电源时序器	1、各电源通路最大输出功率:2KW; 2、一主电输入, 八路受控电源输出; 3、可顺序开机, 逆序关机;	1	台
4	4进8出音频处理器	1、输入 ≥ 4 路带幻象电源的Mic/Line模拟输入, 平衡接法; 2、输出 ≥ 8 路平衡式线路输出, 平衡接法; 3、自动混音, 智能管理多路话筒, 可设置主席话筒自动增益控制, 确保系统稳定; ▲4、具有主动动态反馈抑制功能, 高速浮点的数字算法为每路麦克风提供反馈抑制, 抑制系统啸叫, 软件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5、具有主动分布式回声处理功能, 为每一路输入提供回声消除功能, 消除话筒拾取的远端声音, 软件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6、不少于1个RS-232双向串行控制接口; 7、不少于1个RJ45接口; 8、GPIO控制接口不少于:8路逻辑输入和8路逻辑输出;	1	台
5	无线手持话筒	1、接收方式:双调谐器纯自动选讯接收 2、载波频段:UHF 480~934MHz 3、接收天线:后置分离式设计 4、预设频率数:有11个群组, 第1-10个群组各预设8个频率, 共80个无条件限制可同时使用互不干扰的频率, 最后第11个群组是让使用者自行设定及储存偏好的8个频率。 5、振荡模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6、射频稳定度: $\pm 0.005\%$ (-10~+60 $^\circ$ C) 7、综合S/N比: >106 dB(A) 8、综合T.H.D.: $<0.5\%$ @1KHz 9、综合频率响应:50Hz~18KHz	4	套
6	无线头戴话筒	1、接收方式:双调谐器纯自动选讯接收 2、载波频段:UHF 480~934MHz 3、接收天线:后置分离式设计 4、预设频率数:有11个群组, 第1-10个群组各预设8个频率, 共80个无条件限制可同时使用互不干扰的频率, 最后第11个群组是让使用者自行设定及储存偏好的8个频率。 5、振荡模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6、射频稳定度: $\pm 0.005\%$ (-10~+60 $^\circ$ C) 7、综合S/N比: >106 dB(A) 8、综合T.H.D.: $<0.5\%$ @1KHz 9、综合频率响应:50Hz~18KHz	2	套
7	一拖二鹅颈会议话筒	1、接收方式:CPU控制自动选讯接收 2、载波频段:UHF 620~934MHz 3、接收天线:后置分离式设计 4、预设频率数:前6个群组各预设8个无条件限制的互不干扰频率, 共预设48个精挑的频率, 最后第7-10群组各16个频率, 共112个频率 5、振荡模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6、实用灵敏度:输入10dB μ V时, S/N >80 dB 7、综合S/N比: >106 dB(A) 8、综合T.H.D.: $<0.5\%$ @1KHz 9、综合频率响应:50Hz~18KHz	2	套
8	调音台	1、输入通道 ≥ 12 , 单声道 ≥ 4 路, 立体声 ≥ 3 对。 2、话筒放大器带幻象电源开关 ≥ 4 路。	1	台



		3、话筒输入通道含压缩器旋钮。 4、所有话筒输入均配置三段式通道均衡器和 HPF。		
9	机柜	尺寸:600*800*1800mm, 全部选用 SPCC 优质冷轧钢板制作, 厚度:方孔条 2mm, 其它板材 1.2mm, 黑色静电喷塑	1	台
10	话筒线	128 编话筒线	2	圈
11	音箱线	300 芯*2 音箱线	3	圈
12	辅材	各种线材, 地插, 接头, 设备跳线, 紧固件等	1	批
三、校园网络与安防部分				
1	万兆汇聚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23.04\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570\text{Mpps}$, SFP+接口数 10G/1G ≥ 20 , SFP28 接口数 25G/10G ≥ 4 , QSFP+接口数 40G ≥ 2 , 整机可扩展支持 10G 接口数 ≥ 32 ; 2、支持并每台实配可拔插双模块化电源, 可拔插双模块化风扇; 3、支持硬件健康状态可视化, 可以对风扇状态、电源、温度、板载电压进行监控, 尤其是在日常巡查中发现电压异常前兆, 可及时处理, 避免出现电压异常宕机; 4、支持硬件层级双 boot, 采用两个 FLASH 芯片存储 boot 软件(系统引导程序), 实现硬件级 boot 冗余备份, 避免因 FLASH 芯片故障导致交换机无法启动; ▲5、支持故障隔离技术, 用于监测光模块状态, 一旦出现故障, 可马上识别、并将故障模块隔离, 确保不影响其它端口和整机的正常运行, 更换模块后该端口也可马上恢复正常工作;(提供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6、支持多虚一技术, 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 VSL 故障恢复时间 $< 30\text{ms}$; 7、支持同时开启 802.1X 或 WEB 认证, CPP、ACL、防 ARP 欺骗等功能不会相互冲突、制约; ▲8、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 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 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 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提供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	1	套
2	24 口万兆接入交换机	1、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 24 , 固化 10G/1G SFP 光接口 ≥ 4 个; 交换容量 $\geq 3.36\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126\text{Mpps}$; 2、要求设备 MAC 地址 $\geq 16\text{K}$; 3、支持手机组网、支持远程运维; 4、支持查看设备状态和故障告警、支持云端认证; 5、支持快速链路检测协议 RLDP, 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 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 防止端口下因私接 Hub 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 6、支持 CPU 保护策略, 对发往 CPU 的数据流, 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 并需要根据需要实施带宽限速, 充分保护 CPU 不被非法流量占用、恶意攻击和资源消耗;	2	台
3	光模块	万兆 LC 接口模块 (1310nm), 10km, 适用于 SFP+接口	6	个
4	光模块	1000BASE-LX mini GBIC 转换模块 (1310nm), 10km	10	个
5	无线授权	1、无线 AP 管理授权序列号点位 ≥ 48 个 ap 授权; 2、授权序列号能够导入到学校原无线控制器中, 实现管理授权无缝扩容;	1	项
6	24 口万兆 POE 交换机	1、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 24 , 固化 10G/1G SFP 光接口 ≥ 4 个; 交换容量 $\geq 3.36\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126\text{Mpps}$; 2、要求设备 MAC 地址 $\geq 16\text{K}$, 支持 POE 和 POE+, 最大输出功率 $\geq 370\text{W}$; 3、支持静态路由、可扩展支持 RIP、RIPng、OSPF、OSPFv3 协议; 4、支持手机组网、支持远程运维; 5、支持查看设备状态和故障告警、支持云端认证; 6、支持快速链路检测协议 RLDP, 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 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 防止端口下因私接 Hub 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 7、支持 CPU 保护策略, 对发往 CPU 的数据流, 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 并需要根据需要实施带宽限速, 充分保护 CPU 不被非法流量占用、恶意攻击和资源消耗;	3	台
7	放装无线 AP	1、支持 802.11ax 标准, 采用双路双频设计, 整机 4 条空间流, 整机最大无线速率 $\geq 2.97\text{Gbps}$; 2、固化 1 个 10/100/1000Base-T 自适应以太网电口, 1 个 2.5G SFP 接口; 3、内置蓝牙 5.1; 4、支持 WLAN 自动网优功能, 不借助任何网络优化软件, 仅通过 AP 配置进行无	56	台



		线网络优化,降低无线网络中的频段干扰;		
8	光模块	万兆 LC 接口模块 (1310nm), 10km, 适用于 SFP+接口。	6	个
9	尾纤	ST-LC 尾纤, 2 米, 最大损耗<0.5dB, 耐拔插次数可达千次以上。	22	对
10	红外网络高清枪机	1、像素≥400 万; 2、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5 lx, 黑白不大于 0.0005 lx; 3、补光距离不小于 30 米; 4、动态范围不小于 106dB; 5、信噪比不小于 62dB; 6、需支持 IP67 防尘防水; 7、需支持 DC12V 供电, PoE 供电功能;	38	台
11	红外网络高清半球	1、像素≥400 万; 2、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5 lx, 黑白不大于 0.0005 lx; 3、补光距离不小于 30 米; 4、动态范围不小于 106dB; 5、信噪比不小于 62dB; 6、需支持 IP67 防尘防水; 7、需支持 DC12V 供电, PoE 供电功能;	66	台
12	室外球机	1、摄像机内置不少于 3 个镜头, 可输出至少一路全景视频和一路细节视频, 其中全景路内置不少于 2 个镜头, 细节路内置 1 个镜头。 2、全景通道内置 2 个镜头, 光圈不小于 F1.0, 具有不小于 1/1.8 靶面尺寸, 内置 4 颗补光灯。 3、细节通道内置镜头, 具备不小于 1/1.8 靶面尺寸, 内置 10 颗红外补光灯及 1 颗白光灯。 4、细节通道内置镜头, 支持不小于 25 倍光学变倍, 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 147mm 5、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 拼接偏差像素不大于 4 个像素, 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192°。 6、全景通道可进行垂直旋转, 旋转范围不低于 10° 可调。 7、摄像机可在预览画面及抓拍图片中叠加人员和车辆的移动轨迹, 轨迹颜色支持红色、黄色、蓝色、绿色、及紫色, 轨迹末尾具有一个方向箭头, 指向目标离开的方向, 抓拍图片大小不大于 500KB。 8、红外距离不小于 200 米。 9、支持水平旋转范围 360° 连续旋转, 垂直旋转范围-20°~90°。 10、像素不小于 400 万, 全景路视频分辨率不小于 3840 × 1080, 细节路视频分辨率不小于 2560x1440。	5	台
13	网络硬盘录像机	1、网络视频接入≥128 路, 接入带宽≥768Mbps; 2、集成存储、解码显示、拼接控制、智能分析等多种功能于一体, 全插拔模块化无线缆设计, H.265&H.264 码流混接混解; 3、SATA 接口≥24 个, 硬盘最大支持 10TB 容量; 4、支持≥1200W 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1	台
14	24 口 POE 交换机	1、可用千兆 PoE 电接口数量≥24, 千兆光接口数量≥2; 2、交换容量≥52Gbps; 3、转发性能≥36.688Mpps; 4、支持自适应 802.3af/at 供电标准, 支持 PoE 最大输出功率≥370W; 5、支持 8 芯供电, 支持 6KV 防浪涌 (PoE 口); 6、支持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	8	台
15	光纤模块	1000BASE-LX mini GBIC 转换模块 (1310nm), 10km	14	个
16	硬盘	监控级 NVR 专用硬盘(8TB)1PCS 包装	24	块
17	支架	壁挂支架	38	个
18	双防区脉冲主机	1、4 线制双防区脉冲主机, 每根合金线任意位置上测量电压为 4.5KV—10KV 的脉冲电压; 能够检测出脉冲电子围栏前端每根金属导体断路、任意相邻两根导体断路的情况; 2、报警输出端口符合 GB12663-2001 的规定; 3、能够分辨入侵报警盒设备故障报警; 4、能够显示脉冲电子围栏前端每根金属导体实际运行的电压值; 5、能具有通过通信网络远程开机、关机、布防、撤防等功能; 6、应提供通信接口, 并与智能控制终端或软件管理平台组成网络系统。 7、静电放电抗干扰、电快速瞬变脉冲抗干扰、射频电磁场辐射抗干扰、电压暂降、短时中断和电压变化不误报不出现器件故障和损坏。	3	台
19	双防区扩展	与 DS-19A08-01BNG 配合使用, 在 m_BUS 总线上扩展 2 个防区输入, 用于连接脉	2	个



	模块	冲主机防区报警。		
20	过线杆套件	4线,口径10mm,弹性玻璃纤维材质,杆长800mm;每5米一根,灰色	30	个
21	辅材	转接头,等各种安装配件	1	批
22	安装调试	线路整理,设备安装调试	1	批
四、综合布线部分				
1	网线	1、铜丝线规:六类:23AWG,材料为优质无氧铜.线芯:带十字芯骨架; 2、绝缘层:PE料.外皮:材料为优质PVC料;	85	箱
2	理线器	上下活扣设计,方便理线;规格:482mm×44mm×77mm;	30	个
3	模块	六类非屏蔽模块免打模块	80	个
4	面板	86型单口面板	40	个
5	跳线	1、采用多股软线为导体,两端RJ45采用易插拔延长柄设计; 2、系统支持250MHz;长度为2米;	80	条
6	光缆	室外单模光缆≥24芯	700	米
7	尾纤	ST-ST熔接尾纤,2米,最大损耗<0.5dB,耐拔插次数可达千次以上。	60	对
8	光纤配线架	24光纤配线架	6	个
9	室外广播线	纯铜线缆≥RVV2*2.5	100	米
10	PVC线管	PVC20线管	700	米
11	机柜	32U米网络机柜	4	台
12	PDU	8位防雷PUD	4	个
13	辅材	PVC线管配件等	1	项
14	安装调试	17套多媒体拆除、搬运、安装,17个教室的HDMI线、电源线,光纤熔接,管线铺设等;	1	项

四、项目基本要求

1. 采购清单中技术参数、性能要求中加▲项为重要参数指标,其余为一般参数,供应商严格按照清单数量、规格和参数性能要求供货,若有偏离请在偏离表中一一列出;

2. 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并按清单要求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检测报告、功能截图、产品证书、技术参数表或其他技术资料证明等)。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应提供生产许可证;属于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必须通过认证。

3. ★供应商本次所供的智能化设备相关系统、软件须与学校现有智能化设备在集控管理、音频广播、视频广播、物联管理等功能应用上要相互兼容,灵活操作,无缝对接;在硬件允许的条件下,保证软件免费升级。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供应商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5. 严格按采购人要求准时送货到指定地点,交货时成交单位还需向采购人提供全套技术资料和文件,每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检测报告和维修保养证书等。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成交单位应配合采购人将货物拆包并安装调试。

6. 人员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至少安排项目经理1名、现场技术负责人1名以及其他



相关人员在场,以指导新设备安装进行,安装前的布线、安装位置、安装高度必须要征得采购人的认可同意,安装完成后需协同采购人做好设备检测与验收。

7.项目实施过程中,成交单位应对安全问题负责,涉及安全问题的必须用醒目的标志加以提醒,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项目结束后按采购人要求将现场的垃圾、残余材料运送至指定位置,保证现场环境整洁。

8.所投产品必须满足采购要求,在与成交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前,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单位在一周内提供同等型号样机进行测试。如成交单位的演示功能与响应文件承诺不符合,采购人有权拒绝与其签订合同,相关风险由成交单位承担。

9.供应商必须承诺接受“新北区教育装备与后勤管理平台”(以下简称“装备平台”)的信息化过程管理,在“装备平台”中公开响应文件、合同与合同清单,接受常州市教育、财政、审计等行政部门的网络在线监督。“装备平台”网址:<http://xbq.cneefix.com>,没有账号的企业请在登陆页面自行注册。

10.供应商必须承诺在履约过程中,严格按照“装备平台”的技术与管理规范,在规定的的时间节点,提供相应的合同履约资料,包括照片,中标(成交)供应商务必保证材料中无虚假信息。同时帮助学校完成资产入库,资产数据整形(资产名称标准化、资产分类、资产属性定义),按照平台规则要求生成二维码编号和印制二维码标签,二维码编码绑定和二维码标签现场粘贴,本项是验收的重要环节,未完成验收不予通过。

11.供应商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必须通过“装备平台”申请验收。“项目验收清单”须在“装备平台”中打印,否则视为无效验收清单。验收不合格即记录在平台中,整改后验收仍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依据法律追究合同责任方的责任。

12.供应商必须承诺通过“装备平台”提供售后维护维保服务。并接受采购人或教育主管部门依据“装备平台”中供应商的履约服务质量进行履约保证金和会员保证金的有效退还。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设备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保修服务,整体质保期至少三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保修期内如货物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单位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成交单位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均按不能交货处理。若由于采购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不在免费质保服务内,采购人仍可与成交单位协商解决。

2.提供7*24小时现场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质保期内应根据用户单位需要免费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和系统扩充、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接到故障通知后,应在1小时内响应,如需上门维修的,应在4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确保质保期内所有产品安全稳定使用,



如 8 小时不能解决问题，需免费提供备用设备到位，确保正常使用。

六、验收要求

1. 货到后由采购人组织有关部门人员进行验收，检测标准按采购文件或者采购人要求执行。

2. 如验收不合格的，供应商必须立即予以退换货，情节严重、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货款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 设备安装后，采购人按国际和国家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成交单位应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当双方对验收标准有争议时，可委托双方一致认可的国家相关权威检测中心进行检测，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只有在设备完全正常运转和采购人确认后，设备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

4. 交付货物时向采购人提供全套随机文件(含产品合格证书、原理图、使用维护说明书、验收报告书等)壹套，并做好相关设备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免费培训工作。

七、结算及付款方式

1. 本项目按固定总价结算，结算货币为人民币。

2.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的 30%，货物在规定时间内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后付至合同总价的 95%，5%余款待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一次性支付（无息）。

八、报价要求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制，报价除包括所投货物本身的价格及保证其产品正常运行的辅助设备、备品备件的价格外，还应包括产品的安装费、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及到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税费、培训费、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及保修等一切费用。后期成交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向采购人收取关于本项目的其他任何费用。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龙城大道校区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_____ 签订地点: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代理机构: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根据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进行的 ZJ-磋 2022015 号采购, 甲、乙、代理采购机构三方就乙方中标的 (ZJ-磋 2022015 号) 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龙城大道校区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 通过共同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 (ZJ-磋 2022015 号) 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龙城大道校区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小写:_____。

包含校园音视频广播及物联控制设备、报告厅与会议室扩声设备、校园网络与安防设备、综合布线设备等。本次采购的智能化设备要与学校现有智能化设备在接口、功能等应用上相互兼容对接。具体内容包
括:设备的制造(采购)、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测试、售后服务、技术培训等, 直至通过甲方及其他相关部门的验收以及质量保修、免费维保等全部工作。

二、采购清单 (自行添加项目清单内容)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									
总价	大写:_____元整, 小写:_____。								

三、交货期限

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并通过甲方验收, 直至交付使用。

四、付款及结算方式

本项目按固定总价进行结算。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的 30%, 货物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甲方验收后付至合同总价的 95%, 5%余款待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一次性支付 (无息)。

五、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六、质量要求

1. 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 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 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



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质保期内,若产品故障在检修8个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产品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修复。质保期后,乙方提供终身服务,保证零配件的供给。

4. 本项目质保期为_____年。从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3.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八、交货和验收

1.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磋商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5.1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5.2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九、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1.1 提供7*24小时现场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质保期内应根据用户单位需要免费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和系统扩充、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接到故障通知后,应在1小时内响应,如需上门维修的,应在4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确保质保期内所有产品安全稳定使用。

2. 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2.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2.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2.3 人员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至少安排项目经理1名、现场技术负责人1名以及其他相关人员在现场,以指导新设备安装进行,安装前的布线、安装位置、安装高度必须要征得甲方的认可同意,安装完成后需协同甲方做好设备检测与验收。

2.4. 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应对安全问题负责,涉及安全问题的必须用醒目的标志加以提醒,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项目结束后按甲方要求将现场的垃圾、残余材料运送至指定位置,保证现场环境整洁。

2.5. 乙方必须承诺接受“新北区教育装备与后勤管理平台”(以下简称“装备平台”)的信息化过程管理,在“装备平台”中公开响应文件、合同与合同清单,接受常州市教育、财政、审计等行政部门的网络在线监督。“装备平台”网址:<http://xbq.cneefix.com>,没有账号的企业请在登陆页面自行注册。

2.6. 乙方必须承诺在履约过程中,严格按照“装备平台”的技术与管理规范,在规定的时间节点,提供相应的合同履行资料,包括照片,乙方务必保证材料中无虚假信息。同时帮助学校完成资产入库,资产数据整形(资产名称标准化、资产分类、资产属性定义),按照平台规则要求生成二维码编号和印制二维码标签,二维码编码绑定和二维码标签现场粘贴,本项是验收的重要环节,未完成验收不予通过。

2.7.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通过“装备平台”申请验收。“项目验收清单”须在“装备平台”中打印,否则视为无效验收清单。验收不合格即记录在平台中,整改后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依据法律追究合同责任方的责任。

2.8. 乙方必须承诺通过“装备平台”提供售后维护维保服务。并接受甲方或教育主管部门依据“装备平台”中乙方的履约服务质量进行履约保证金和会员保证金的有效退还。

3. 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 乙方须派专业人员免费提供该仪器设备的现场培训(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相关负责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并保证甲方技术人员正常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

3.2 所购货物按乙方磋商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3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磋商承诺执行。

3.5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6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十、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按时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完成安装调试超过10天(含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同时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7. 乙方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8. 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

十二、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三、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5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十四、质量问题或缺陷的索赔

乙方交付货物后,甲方发现货物的质量与合同内容不符或证实货物存在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3日内到甲方处,商量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若乙方未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到场解决,因此产生的损失以及扩大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要求退还全部货物,返还所有货款,并有权按照合同总额5%标准向乙方主张违约金;或者有权安排第三方解决货物质量或缺陷问题,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以在应付乙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同时甲方有权按照合同总额5%标准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若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则乙方应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甲方因主张上述权利而支出的所有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保函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十五、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3.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六、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十七、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

2.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见证方执壹份存档。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章):

单位名称: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实验小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开户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章):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见证方(章):

单位名称: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电话: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甲方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 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3.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常州中金招投标有限公司

(采购人名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属于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参与项目,由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的,需提供总公司项目授权书)。

二、我单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五、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六、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供应商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九、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供应商非必须提供; 当小微企业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 仍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 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 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的, 须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 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4)其它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响应的,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 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 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 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 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 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 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响应函(实质性格式)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 自愿参与响应并承诺如下:

(1) 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 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 如我方中标, 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 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磋商、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磋商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响应的), 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 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使用)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姓名)系(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项目采购的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领取比选文件、资格审查、签署响应文件、与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代表签字、签章或印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授代表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人民币	
		单位(元)	
		大写	小写
	交付期限		
	质保期		

注:1. 此表中, 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适用于设备采购，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商标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响应价格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								
合 计								

- 注：1. 本表应按包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 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4.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技术参数如表格中填写不下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有偏离(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页 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 目号(页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则响应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供应商如是属于本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情形的可提供此格式文件, 未提供的将不享受有关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响应的,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 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 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 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 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为准。
- 5)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 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 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工信部网址:<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 6)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不予价格扣除。
- 7) 小微企业未提供声明函的, 价格分评审将不予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11. 项目实施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2) 项目管理方案；
- 3) 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 4) 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12.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需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2022年5月-7月)。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注:1、本表后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2、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